

证券代码：301239

证券简称：普瑞眼科

公告编号：2023-002

成都普瑞眼科医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成都普瑞眼科医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12月30日以书面、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并送达，会议于2023年1月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董事7人。会议由董事长徐旭阳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和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与深圳市安华新桃园饮食娱乐发展有限公司签署《房屋租赁合同》，承租位于深圳市南山区桃园东路10号新桃园大厦为公司经营所在地，租赁期限为自租赁物业交付之日起十年，租赁总额约为人民币2.25亿元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拟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的公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成都普瑞眼科医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一月三日